

##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系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后，以口头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衔接与连贯性，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同日下午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张双文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召集人王炳志先生已在会议上就会议通知事项作出了说明，全体监事无异议。

经全体监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王炳志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议，同意选举王炳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结束。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炳志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31日